

证券代码：832203

证券简称：华燃油气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江苏华燃油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新设全资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华旭体育发展有限公司，因开展体育培训业务需要继续抢占市场扩增门店，故向公司董事孔旭占股的哈尔滨申格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支付场地租金、保证金、物业费等，合计人民币 8,916,580 元，该笔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同时，根据公司相关管理制度规定，与同一关联人交易累计超过 1000 万元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已达到该标准，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孔旭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哈尔滨申格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哈尔滨市南岗区海关街 182 号 4 层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海关街 182 号 4 层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原

实际控制人：张原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服务；批发兼零售：体育用品、服装鞋帽、运动配饰、针织品、日用百货、家用电器、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办公用品；进出口贸易；柜台出租。

2. 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孔旭为该笔交易方哈尔滨申格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哈尔滨格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占股 17%。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业务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体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开展实际情况，需新增常规业务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哈尔滨申格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租金、物业费、保证金	8,916,580 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上述关联方信用良好，交易有利于公司稳定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江苏华燃油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体育培训赛事场地租赁合同》

江苏华燃油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3日